



義工服務守則

一.服務簡介

本計劃以社區為本的理念，為九龍中(油尖旺及九龍城區)及九龍東(黃大仙、觀塘及西貢區)的私營安老院舍提供物理治療、職業治療、言語治療及社工服務，並為區內的合約及自負盈虧院舍提供言語治療服務，另亦為各院職員及照顧者提供相關的諮詢服務和培訓，讓院友身心社靈獲得全面照顧，使生命變得豐盛，得以轉化。

二.服務目的

透過連繫社區上不同人士、專業團體、學校、宗教團體、企業、義工團體等，以促進院友的社交生活，讓他們不單感受到愛與關懷，更能提升其生活質素。

三.培訓

參與的義工均有機會獲邀請參與相關的服務培訓，內容包括認識服務對象、與長者溝通技巧、輪椅操作技巧等。

四.責任及操守

A.一般守則

- 尊重香港聖公會福利協會有限公司(“機構”)守則，與負責職員衷誠合作。
- 不應對服務對象的病情及康復方法妄下判斷，遇有疑問，應鼓勵他們直接向相關職員或醫護人員查詢。
請勿藉義工服務及探訪作私人及商品宣傳等事宜。在提供服務時，不得進行與服務無關的活動，亦不得作任何商業推介或建議。
- 義工不可透過服務而取得私人利益，包括不可接受服務對象的金錢回報、不可與任何人借貸。義工須注意個人儀容及衛生，以禮待人。
- 負責職員會使用中心手提電話或 WhatsApp 與各義工聯繫，義工需要時可在辦公時間(星期一至五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四十五分)以電話或 WhatsApp 與負責職員聯絡。
- 未經院友、院舍或機構同意，義工不可拍照、錄音、錄影，更不可安排傳媒訪問。
- 義工請勿私自把自己與院友之合照放上社交媒體或發放予第三方。
- 義工應盡量避免攜帶大量金錢或貴重物品到院舍，以免遺失。
- 鼓勵義工主動溝通，積極參與培訓、研討聚會，務求改善服務質素。

B.對服務對象應有態度及責任

- 尊重院友個人私隱及平等機會，謹守保密原則，不隨便公開院友資料。
- 尊重及接納院友思想及宗教自由。
- 以友善、誠懇和接納的態度對待服務對象。
- 不宜輕率答應服務對象的個人要求及私下約會。

C.對服務院舍應有態度及責任

- 遵守院舍規則，與院舍職員衷誠合作。
- 注意院友安全。未經當值職員許可，義工不可隨意向院友餵食及不可隨意移動院友。
- 如遇意外、受傷或突發事故，義工必須盡快向負責職員報告。

五.終止服務

義工若違反本義工守則，機構有權終止與義工之服務關係。